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

请输入关键字

热门搜索: 医药行业 低价药 节能减排

首页 > 政策发布中心 > 通 知

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煤炭 交易市场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

发改运行[2014]96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发展改革委、经信委(工信委、经委、工信厅),煤 炭厅(局、办),交通运输部、商务部、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证监会、国家 能源局,中国煤炭工业协会、中国钢铁工业协会、中国铁路总公司、国家电 网公司等有关单位:

经国务院同意,现将《关于深入推进煤炭交易市场体系建设的指导意 见》印发你们,请认真贯彻落实。各省(区、市)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,精 心组织,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密切配合,大力支持,确 保煤炭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取得实效。

附件: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交易市场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

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4年5月15日

来源:办公厅子站 [邮件订阅] [字体:大中小] 打印

关闭

网站地图 | 联系我们 | 加入收藏 | 访问分析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版权所有,如需转载,请注明来源